

唐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通知)

唐工信规科〔2018〕62号

唐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关于组织推荐国家第三批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 和单项冠军产品的通知

各县（市）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 中国工业经济联合会关于组织推荐第三批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和单项冠军产品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要求，省工信厅组织开展了第三批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和单项冠军产品推荐工作，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申请类别和条件

（一）单项冠军企业。本类别分为示范企业和培育企业，符合《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培育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规定的示范（培育）企业9项申请条件的企业，

可自愿申请。其中，本批次培育企业遴选要按照好中选优原则，要求是近三年主营产品市场占有率平均位居全球前 5 位，且国内排名第 1 位的企业。

(二) 单项冠军产品。申请单项冠军产品主要条件：单项产品在全球市场占有率位居前 3 位；生产技术、工艺国际领先，产品质量精良，相关关键性能指标处于国际同类产品的领先水平，优先考虑属于“中国制造 2025”重点领域的产品；企业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各项管理制度完善，实施品牌战略，经营业绩优秀；企业近三年无环境违法记录，产品能耗达到能耗限额标准先进值。

二、国家有关要求

(一) 细分产品界定。申请企业应准确填报产品名称，填报产品类别原则上按照《统计应用产品分类目录》(“产品名称”见国家统计局网站-统计数据-统计标准-统计用产品分类目录) 8 位或 10 位代码填报，难以准确归入的应符合行业普遍认可的惯例。

(二) 证明材料。申请企业应提供权威第三方机构(一般为民政部注册的全国性行业协会，不包括分会、专委会)出具的产品市场占有率证明(格式见《通知》附件 3)。完税证明以税务部门出具的相关材料为准。企业须对提供各项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并出具真实性声明。

(三) 申报材料。申请示范企业的，填写《企业申请书》(见

《通知》附件1); 申请培育企业的, 填写《企业申请书》, 并编制《培育发展方案》(参考《通知》附件4)。申请单项冠军产品的, 填写《产品申请书》(见《通知》附件2)。同一企业在示范企业、培育企业、单项冠军产品中只能申请其中一种; 申请单项冠军产品类的, 只能申请一个产品。

三、组织做好遴选推荐工作

请各单位高度重视、严密组织, 按照《通知》及附件、《实施方案》(tssghc123@163.com 邮箱下载, 密码: ts123456)要求, 对申请企业、产品进行初步评估论证和严格把关, 结合日前摸底的单项产品或技术工艺领军企业, 深入挖掘, 确保推荐企业质量。

请于5月16日前将正式推荐意见及推荐企业相关材料(含申请书、培育发展方案、相关证明材料等, 纸质文件一式五份及电子版光盘一式三份), 报送我局规划与科技处。我局将按要求进行严格评估, 并择优推荐至省工信厅。

联系人及电话: 刘程林 5906531

